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重大变动

(试 行)

项目名称：新建汽车内饰无纺布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7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重大变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重大变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建汽车内饰无纺布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施梦婷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常熟市支塘镇任阳环镇北路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500	
建设地点	常熟市支塘镇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经三路南侧					
立项审批部门	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常发改备[2016]277号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搬迁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757 无纺布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43405 平方米(建筑面积)		绿化面积(平方米)	1667 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18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34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2%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年1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表 1-1 主要原辅料消耗表						
类别	名称	组分/规格	年耗量(t/a)	包装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来源及运输
原料	纤维	纤维	13500	成捆堆放	400 吨	外购, 车运
	胶水	水 55%聚氨酯 45%	100	桶装堆放	10 吨	
	塑料粒子	PE 粒子	500	袋装堆放	20 吨	
表 1-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	
PE 粒子	名称: 聚乙烯 分子式: (C ₂ H ₄) _n CAS: 9002-88-4 外观与性状: 有韧性的树脂颗粒或粉末, 白色, 有腊味; 熔点: 92℃; 沸点: 270℃; 溶解性差。		/		无毒	
聚氨酯	名称: 聚氨酯 分子式通式: -[O-CO-NH-] _n - CAS: 9009-54-5 外观与性状: 可燃性纤维、涂料、刚性和韧性泡沫; 溶解性: 不溶于水。		/		/	
表 1-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及型号	数量	备注		
1	针刺线	3600mm	5 条	/		
2	起绒线	2500mm	4 条	/		
3	拉幅线	2000mm	2 条	/		

4	淋膜线	2000mm	2 条	/
5	撒粉线	2000mm	1 条	/
6	全自动裁布机	/	2 台	/
7	液压打包机	/	1 台	/
8	蜂窝板生产线	1500mm	1 条	/
9	压机	/	2 台	/
10	点断线	1800mm	1 条	/
11	缝编机	/	3 台	/
12	水刺线	/	2 条	/
13	冲床	/	1 台	/
14	分切线	/	1 条	/
15	空压机	/	1 台	/
16	锅炉	/	1 台	/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1716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1300	燃气（标立方米/年）	70 万
燃煤（吨/年）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_√）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水刺工序有生产废水产生，水刺废水的年产生量为 3000t/a；职工的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728t/a。

水刺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常熟市江南水务有限公司（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盐铁塘。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常熟市支塘镇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经三路南侧，征用土地新建厂房，进行新建汽车内饰无纺布生产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5998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主要产品为年生产针刺无纺布 4000 吨、地毯 5000 吨以及顶棚无纺布 5000 吨。

本项目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获得常熟市发改委批文“常发改备【2016】277 号”，并于 2016 年 11 月编制环评“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汽车内饰无纺布生产项目”报批常熟市环保局，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通过常熟市环保局审批，批文号“常环建【2016】343 号”。

本项目通过常熟市环保局审批后至今未开工建设，因现有设备较环评中发生较大变化，且增加水刺布生产工艺，现编制环境影响重大变动并申请重新报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属于“六、纺织业—20、纺织品制造”，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我公司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了该项目的有关材料，并进行实地踏勘，调查建设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状况、社会经济状况和有关技术资料，经工程分析、环境影响识别和影响分析，并在此基础上，根据国家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应的标准，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新建汽车内饰无纺布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

占地面积及总投资：建筑面积43405平方米，总投资18000万元。

项目位置：本项目所处位置在常熟市支塘镇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经三路南侧，征用土地新建厂房。本项目东侧为佩尔哲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西侧为空地；北侧为经三路；南侧为常熟市佳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民宅位于西北侧375米处。详见附图2。

主体工程：见表 1-3。

表 1-3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	-------------------	---------	------	-------

1	生产车间	针刺无纺布	4000 吨/年	7200h
2		地毯	5000 吨/年	7200h
3		顶棚无纺布	5000 吨/年	7200h

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见表 1-4。

表 1-4 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一览表

项目组成	名称	工程状况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约 1900 平方米	
公用工程	给水	生活用水依托租赁方已有自来水管网，全厂生活用数量为 17160m ³ /a。	
	排水	依托租赁方已有的雨污分流设施，雨水接入所在地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接管至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全厂废水排放量为 4728m ³ /a。	
	供电	依托已有电网，本项目全年用电约 1300 万 kWh。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水刺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接管至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废处理	工业固废车间内分类存放，定期清理外售，生活垃圾由所在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置。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气治理	淋膜废气	采用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对高噪音设备采取减震、降噪等措施，利用厂区墙体阻隔衰减，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劳动定员及工作时数：见表 1-5。

表 1-5 劳动定员及工作安排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1	劳动定员	人	120 人
2	年工作日	天/年	300
3	工作班次	班/天	2
4	工作时间	小时/天	12

3、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的产品属于 C1757 无纺布制造，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批准颁发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1 年 3 月 2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9 号令公布，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1 号令公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正）中的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以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的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本项目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苏府[2007]129 号）允许类，同时该项目也不与《苏州市淘汰部分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意见》、《关于推进环境保护工作若干政策措施》（苏府[2006]163 号）相冲突。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4、太湖条例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本）》及《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的相关规定，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不得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及其他废弃物。

同时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的规定：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扩建化工生产项目或设置危险化学品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

本项目所选厂址位于常熟市支塘镇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经三路南侧，项目地块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项目外排的工业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接管至污水厂处理，不单独设置污水排放口，生活污水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在此兴建不违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本）》及《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要求。

5、与“三线一单”控制要求对照分析

（1）生态红线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常政发〔2016〕59号附件、20161101），常熟市现有5类12个生态红线区域（其中9个省级红线管控区及3个市级红线管控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是北侧的沿江高速公路生态公益林（市级红线管控区），距离本项目为4.6km，因此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与生态红线管控区要求相符。

表 1-7 生态红线规划保护内容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备注
		省级管控区	市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市级管控区	
常熟市生态公益林	生态公益林	---	该管控区包括沿江高速护路林、苏嘉杭护路林及两边绿化	---	---	---	3.68	本规划新增市级红线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常熟市环境监测站 2016 年常熟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常熟市 SO₂ 浓度日均值和年均值全部达标；NO₂ 浓度日均值超标 4 天，年均值超标；PM₁₀ 浓度日均值

超标 27 天，年均值超标。常熟市的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是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按照相关大气行动计划常熟市进行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治理以使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标。

盐铁塘水质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本项目拟建地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根据本报告各章节分析表明：本项目废气经过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放，对周围空气质量影响不大；生产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八字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对污水处理厂的影响较小。项目建成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环境的声环境功能属性，项目的建设符合声环境功能区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当地环境功能区划。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设备均利用电能、天然气。项目所在区域建有完善的给水、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可满足本项目运行的要求。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限标准。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环保局<常熟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常政办发[2016]229 号)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保审批负面清单的要求：本项目属于纺织业，在选址方面“项目用地性质为非工业用地的，禁止建办”、“有工业废水排放的项目禁止设立在无污水收纳管网的区域”；在工艺/经营内容“禁止设置印染、砂洗工艺”，“禁止使用燃用煤炭等高污染燃料的燃烧设备”。

对照上述负面清单的要求，本项目位于常熟市支塘镇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经三路南侧，征用土地新建厂房，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生产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八字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因此，本项目满足常熟市建设项目环保审批负面清单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征用土地新建厂房，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的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常熟市位于北纬 $31^{\circ} 30' \sim 31^{\circ} 50'$ ，东经 $120^{\circ} 33' \sim 121^{\circ} 04'$ 。位于江苏省东南部，处于长江三角洲经济发达地区，东倚上海，南连苏州，西邻无锡，北濒长江，与南通隔江相望。全市总面积 1094 平方公里，总人口 103.91 万。

支塘镇是江苏省常熟市的东大门，北濒长江，南接昆山，东连太仓，西靠常熟市区，位于苏嘉杭高速、沿江高速、苏昆太高速公路和锡太一级公路、常昆一级公路和 204 国道等交通骨干网的环抱之口，距国家一类口岸常熟港、太仓港各 20 公里，距上海市区 70 多公里，区位优势十分独特，交通便利。

2、地形、地质、地貌

支塘位于常熟市东南，距城区 21 公里。地处北纬 $31^{\circ} 30'$ ，东经 $120^{\circ} 57'$ 。属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地带，北濒长江，南接昆山市，东连太仓市，西靠常熟市区，位于苏嘉杭高速公路、沿江高速公路、苏昆太高速公路、常昆高速、204 国道和锡太一级公路等交通骨干网的环抱之中，支塘南境与太仓接壤，东境与何市交界，北与徐市、董浜为邻，西与白茆连接。

支塘土壤属水稻土和潮土土类；渗育型水稻土、潴育型水稻土、脱潜型水稻土和灰潮土亚类。土属有乌沙土、乌黄泥土、乌栅土、乌泥土、灰芦心、青紫土和夹沙土。

3、气候、气象

支塘镇属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为 17°C ，全年降水量为 1248.4 毫米，年平均绝对湿度为项目 16.4 百帕。年平均日照为 2187.3 小时，年平均气温为 15.4°C ，年降水量为 1056.8 毫米，冬季多西北风，有时东北风，夏季多西南风或东南风。平均风速 3 米/秒，最大风速 24 米/秒。

近五年来，年平均日照时数 1571 小时，最多年份的日照为 1991.1 小时，最少年份的日照为 1555.9 小时，日照差值 435 小时。年平均气温 17.0°C ，年际最大差值为 0.5°C 。一年中以 1 月份为最冷，年极端平均最低气温 -5.0°C ，年极端平均最高气温 38.0°C 。年均降水量为 1162 毫米。

常熟地区主导风向是 ESE，占全年风向的 10.07%，次主导风向是 ENE，占全年风向的 9.32%，平均风速 3.7m/s。

4、水文

常熟市境内河流纵横，水网交织，各河流湖荡均属太湖水系。全市大致可分为三大水系：一是虞西水系，位于望虞河以西地区，以张家港、锡北运河、中泾、羊尖塘、南干河、陈塘河、北福山塘等河道为主要骨干河道，流域总面积为 170 平方公里；二是阳澄水系，位于望虞河以东、盐铁塘以南，以白茆塘、常浒河、七浦塘、长江、张家港、尤泾、蛇泾、青墩塘、三泾等河道为主要骨干河道，流域总面积 367 平方公里。全市现有各类河道 5536 条，其中流域性河道 2 条，区域性河道 14 条，镇级河道 81 条，村中心河 468 条，生产河 4971 条，总长 4760 公里；还有 200 亩以上湖泊 3 个，最大为昆承湖、尚湖。境内各河流、湖荡均属太湖水系，分布特征以城区为中心向四周扩散；南部河网稠密，北部稀疏，河道比降小，水流平稳，迂回荡漾，大部分河流排入长江，并受潮汐涨落的影响。部分河道无固定流向。由于北濒长江，南接太湖及境内大小湖荡的引泄调节，常年正常水位较稳定，涨落一般不超过 1 米。长江（过境部分）：长江流经常熟北境，境内江面 109.75 平方公里。江岸西起芦浦塘口，东至白茆塘口，长约 31 公里。江面宽度，徐六泾口处为 5.5 公里，白茆塘口为 8.1 公里。

5、植被、生物多样性

常熟境内野生植物资源有乔木、灌木、药材、草、蕈菌等 5 大类 200 多种。野生乔木主要有紫檀、柘树；野生灌木主要有山楂、金樱子；野生药材有何首乌、蒲公英等 765 种；草类繁多，有芦苇、野燕麦等 20 多种；蕈菌类有松树蕈等。境内人工栽培的树木有 300 多种。其中用材林有马尾松、黑松、刺槐、水杉等，竹类有燕竹、篾竹、象竹、毛竹等，果树有银杏、板栗、杨梅等，特种经济林有杞柳、桑树、茶和观赏性花木等。野生动物主要有哺乳类、鸟类 800 余种，近年来又有人工饲养的北极狐、水貂等。农作物：以水稻、小麦、棉花为主，兼有部分油料作物、蔬菜、瓜果等。

由于人类开发劳动，该区域的自然生态已为人工农业生态所取代，天然植被已部分转化为人工植被。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也没有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濒危物种。

6、地震

按国家地震局规定，虞山镇为地震设防区，其地震基本烈度为六度，一般建筑按六度设防。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基本情况

常熟市位于江苏省东南部，处于长江三角洲经济发达地区，地处东经 120° 33′ ~ 121° 03′，北纬 31° 33′ ~ 31° 50′。东倚上海，南连苏州，西邻无锡，北濒长江，与南通隔江相望。境内地势平缓，气候温和，风调雨顺，因年年丰收而得名。全境东西宽约 49km，南北距约 37km，总面积 1264 平方公里，人口 104 万，另有 50 多万外来常住人口。近二十年，连续多年保持“全国百强县市”前五名及“全国十大财神县市”称号。2004 年，全市实现 GDP68 美元，财政收入 10 亿美元。常熟市名列 2004 年全国百强县市第二；第四届全国县域经济基本竞争力第二名；综合经济实力在全国同类城市中名列第二。常熟为华东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2、社会经济结构

常熟是江苏省经济最发达的县（市）之一。改革开放以来，全市经济和 8 社会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综合实力明显增强。虞山镇地处长江三角洲腹地，是常熟市的经济、政治、文化、金融中心，是一座融“山、水、城”为一体的千年历史文明古镇。虞山镇是常熟主城区的城关镇。东邻海虞镇、古里镇，南与沙家浜镇、辛庄镇接壤，西与尚湖镇交界，北与张家港市交界。

支塘镇是国家建设部确定的重点建设小城镇和江苏省人民政府确定的新型示范小城镇，镇域面积 128.96 平方公里，人口 7.34 万，下辖 3 个居委会、16 个村委会。

全镇工业发达，经济基础雄厚，现有工业企业近千家，形成了以无纺、电子、建材、化纤、毛纺、服装、机械等为主的支柱产业。外依上海、苏州工业集群的组合，内依常熟沿江开发区、常熟东南经济开发区的产业链延伸，支塘镇为投资者的创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产业配套空间。在 1 小时车程范围内，分布了飞利浦、东芝、西门子、广达电脑、夏普、富士康、三星电子、富士通、住友橡胶、艾默生电器、大金氟化工、芬欧汇川等数十家世界知名企业。

2016 年，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0.26 亿元，完成财政总收入 7.19 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07 亿元；完成工业总产值 155 亿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产值 113.78 亿元，开票销售收入 112.71 亿元；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5 亿元，实现限额以上单位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8.5 亿元。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多年来保持良好增长态势。“纺织、无纺和食品”是支塘镇三大传统产业。其中无纺机械设备制造和无纺布行业，在全国享有

较高的知名度和声誉，全镇共有无纺企业 200 多家，固定资产 10 多亿元，年销售额近 30 亿元，无纺机械和无纺布的生产量分别占全国总量的 60%和 14%以上，被苏州市政府命名为“特色产业基地”。“装备制造及汽车装备零部件、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是支塘镇三大新兴产业。目前，佳诚涂层、仕名环保、环湖钢结构、申毅卡车厢体、煜发照明器材等一大批企业正迅速成长。

4、文化、教育

常熟市 2002 年成为“江苏省教育现代化建设先进市”，2005 年被苏州市人民政府授予“教育工作先进城市”，2006 年获得“江苏省幼儿教育先进市”、“江苏省普及高中段教育先进市”、“江苏省规范教育示范市”荣誉称号，2007 年又被表彰为“江苏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市”。目前，全市共有建制中小学 116 所，教职员工 1 万多名，在校学生共 16 万。

创建于 1952 年的支塘镇文化站拥有活动阵地 1600 多平方米，有图书室、阅览室、溜冰场、网吧、电影院、围棋室等 10 块活动阵地。支塘镇先后被获得“江苏省群众文艺活动先进乡镇”和“苏州市一级文化站”。

5、文物保护

常熟是吴文化发祥地之一，也是全省县级市中唯一的历史文化名城，有着丰富的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现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116 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8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95 处，控制保护建筑 66 处。十八大召开以来，常熟紧密结合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加强古城镇历史遗产保护与开发利用，为建设生态常熟和美丽常熟提供支撑。支塘镇内的拥有的文物古迹有沈处士墓、张太姑墓、月姑坟、褒亲寺、贺舍庙、总管庙等。

本区域内无与本建设项目关系密切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及文物保护等。

6、相关环境基础设施

6.1 污水处理设施

表 2-1 支塘镇现有污水处理设施情况

厂名	规模	投运时间	规划收集范围	废水主要类型	处理工艺	尾水去向
支塘污水处理厂	1250m ³ /d	2002	支塘镇区及北园区	20%工业废水、80%生活污水	生化	白茆塘
八字桥污水处理厂	15000m ³ /d	2012	支塘镇综合污水，古里白茆镇生活污水以及董浜镇转输来的生活污水和部分工业废水	生活污水量占 65%、工业废水量占 35%	改良 A ² /O	盐铁塘

本项目位于支塘镇南园区，生活污水接管至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6.2 固废处理设施

(1) 生活垃圾处理设施

常熟市现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见表 2-2。

表 2-2 常熟市现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

处理设施	地 址	建成日期	处理能力	现处理量	备 注
常熟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辛庄镇南湖	2006.8	600 (吨/日)	400 (吨/日)	两条垃圾焚烧处理线和一套汽轮发电机组
常熟浦发第二热电源有限公司	沿江开发区	2013.12	900 (吨/日)	500 (吨/日)	三台垃圾焚烧炉及两台发电机组

支塘工业园内无生活垃圾填埋场，设有生活垃圾中转站，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运至常熟浦发第二热电源有限公司（常熟市第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

(2) 危险固废处理设施

工业园区内各企业一般工业固废主要采用综合利用或安全填埋等方式进行处理，危险固废由各产生单位委托有资质的固废处理公司外运做集中处理。

7、生态红线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常政发〔2016〕59号附件、20161101），常熟市现有5类12个生态红线区域（其中9个省级红线管控区及3个市级红线管控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是东北侧的沿江高速公路生态公益林（市级红线管控区），距离本项目最近距离为4.6km，因此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与生态红线管控区要求相符。

表 2-3 生态红线规划保护内容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备注
		省级管控区	市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市级管控区	
常熟市生态公益林	生态公益林	---	该管控区包括沿江高速护路林、苏嘉杭护路林及两边绿化	---	---	---	3.68	本规划新增市级红线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本项目附近水体、纳污河道盐铁塘的水质功能均为 IV 类水体；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 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区划，本项目区域属支塘工业园区，项目拟建地声环境功能为 3 类区。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根据《常熟市 2016 环境质量报告书》（2016 年度）可知，2016 年项目所在区域 NO₂、SO₂ 的年均值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PM₁₀ 超过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这表明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存在超标现象，超标原因主要是因为一些人为源造成的，其中汽车尾气和企业废气的排放对常熟市内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大，详细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mg/m³）

监测指标	年均值(mg/m ³)	m98 (mg/m ³)	年评价	日达标率
SO ₂	0.021	0.044	达标	100%
NO ₂	0.038	0.078	达标	98.4%
PM ₁₀	0.074	0.156 (m95)	超标	94%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常熟市环境质量年报》（2016 年度）可知，支塘镇区域内主要河道指标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

根据《常熟市环境质量年报》（2016 年度）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按等效声级（Leq）统计，各功能区：居民文教区，居住、工商混合区，工业区，交通干线两侧区昼间年均值依次为 50.8(A)，56.8dB(A)，57.5dB(A)，62.4dB(A)；夜间年均值依次为 43.8dB(A)，47.2dB(A)，52.8dB(A)，53.1dB(A)；昼夜等效声级年均值依次为 52.2dB(A)，57.0dB(A)，60.3dB(A)，62.7dB(A)。常熟市各功能区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的相应类别要求。

4、生态环境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

保护规划》（常政发（2016）59号附件、20161101），本项目生态评价范围内无涉及的重要生态功能区。

主要环境敏感目标

表 3-3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小蔡泾	NW	375	15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
水环境	盐铁塘（纳污河道）	E	1100	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体
声环境	小蔡泾	NW	375	15 户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3 类区标准
生态环境	常熟市生态公益林（沿江高速生态公益林）	E	4600	3.68km ²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常政发（2016）59 号附件、20161101）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地属二类功能区，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浓度执行《环境空气质量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二级标准。

表 4-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二级浓度限值	单位
二氧化硫（SO ₂ ）	年均值	6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二氧化氮（NO ₂ ）	年均值	4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一氧化碳（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10μm）	年平均	7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2.5μm）	年平均	35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75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	mg/m ³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划分，本项目接纳水体盐铁塘为IV类水域，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水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盐铁塘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 1 IV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DO		3
			高锰酸盐指数		10
			BOD ₅		6
			氨氮		1.5
			总磷		0.3
			总氮		1.5
			石油类		0.5
			LAS		0.3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 (SL63-94)	表 3.0.1-1 四级	SS	mg/L	6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地为支塘镇工业园区，所在地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3类标准限值。

表 4-3 区域噪声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厂区边界	(GB3096-2008)	表 1, 3 类	dB(A)	昼 65	夜 55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

本项目水刺工序产生生产废水，水刺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纳污管网内，进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盐铁塘。八字桥污水厂出水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2标准以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

表 4-4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 标准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单位
项目 厂排口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pH	6~9	无量纲
			COD	500	mg/L
			SS	400	mg/L
			氨氮	35	mg/L
			动植物油	100	mg/L
			LAS	20	mg/L
污水厂 排口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pH	6~9	无量纲
			SS	10	mg/L
			LAS	0.5	mg/L
			动植物油	1	mg/L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B32/T1072-2007)	表 2	COD	50	mg/L
			氨氮	5(8)*	mg/L
			TN	15	mg/L
			TP	0.5	mg/L

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噪声

营运期：项目拟建地噪声排放标准执行相应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具体限值见表4-5。

表 4-5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类别	标准限值		区域
	昼间	夜间	
3	65dB (A)	55dB (A)	厂界外 1 米

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噪声限值标准。

表 4-6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噪声限值 dB(A)		依据标准
昼间	夜间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3、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淋膜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限值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及表9标准。

表 4-7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速率	监控点	浓度
非甲烷总烃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	60mg/m ³	15m	/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4.0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kg/t产品）		0.3	/	/	/	/

本项目有天然气锅炉一台，根据本项目所在地的功能规划要求并对照相关排放标准，天然气锅炉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56-2015）表3标准，具体见表4-8。

表 4-8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型	排放浓度限值（mg/m ³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天然气锅炉	20	50	30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DB12/556-2015）表3标准

4、固废

施工期：建筑垃圾按照《常熟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实施细则》（常政办发〔2011〕47号）规定执行。

营运期：固体废物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规定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标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标准。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本项目排污特点和江苏省总量控制要求，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SO₂、NO_x 四种污染物。另外，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发布的《重要江河湖泊限制排污总量意见》要求太湖流域对 COD、NH₃-N 和总磷三项指标进行总量控制。

根据苏环办[2011]71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COD、NH₃-N、SO₂、NO_x 应按照国家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应立足于实施清洁生产、污染物治理达标排放及区域污染物总量控制等基本控制原则。根据总量控制要求及本项目工程分析确定，本项目排放的污染因子中纳入总量控制的指标为 COD、NH₃-N、TP。

2、总量控制指标

表 4-7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气	有组织	VOCs	1.58	1.422	0.158	
	无组织	VOCs	0.17	0	0.17	
生活污水	水量		1728	0	1728	1728
	COD		0.864	0	0.864	0.086
	SS		0.69	0	0.69	0.017
	NH ₃ -H		0.078	0	0.078	0.009
	总磷		0.014	0	0.014	0.0009
水刺废水	水量		3000	0	3000	3000
	COD		1.5	0	1.5	0.15
	SS		1.2	0	1.2	0.03
固废	一般固废		50	50	0	
	危险废物		5	5	0	
	生活垃圾		18	18	0	

注：上表中 VOCs 的量即为非甲烷总烃的量。

3、总量平衡方案

本项目废水总量在八字桥污水处理厂总量内平衡；

项目产生的所有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本项目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

总量
控制
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生产流程简述（图示）：

（1）顶棚无纺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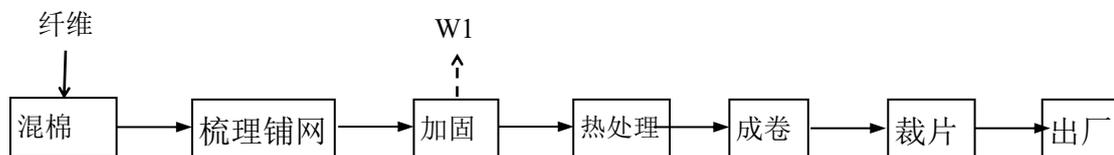


图 5-1 顶棚无纺布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要说明：

①混棉：风机输送均匀混合纤维。利用开松机使丝束纤维均匀伸展为符合工艺要求的匀质纤维网。

②梳理铺网：利用梳理机梳理进仓纤维，通过铺网机使其成网。

③加固：通过不同的加固方式（水刺、针刺、缝编）加大纤维与纤维之间的摩擦力，升高纤网强度，加大密度，使纤网形成了具有一定强力、密度、弹性等性能的非织造品。此过程水刺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水刺废水（W1）。

④热处理：将加固的原料短纤通过热辊温度（电加热）、压力控制调整对工艺所需要的温度、压力进行热压成形。

⑤成卷：卷曲成卷。

⑥裁片：将生产好的装饰布按一定规格进行裁剪。此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废纤维（S1）。

⑦出厂：将裁剪好的无纺布成品检验后入库出厂。

（2）地毯、针刺无纺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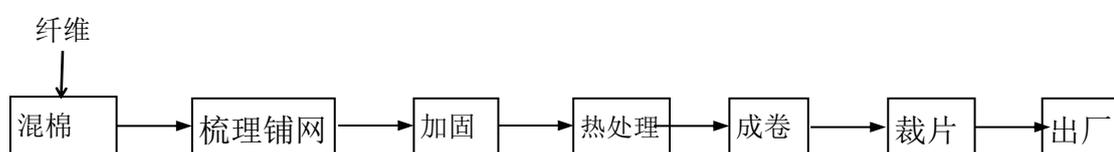


图 5-2 地毯、针刺无纺布生产工艺 1 流程图

工艺 1 流程简要说明：

①混棉：风机输送均匀混合纤维。利用开松机使丝束纤维均匀伸展为符合工艺要求的匀质纤维网。

②梳理铺网：利用梳理机梳理进仓纤维，通过铺网机使其成网。

③加固：通过不同的加固方式加大纤维与纤维之间的摩擦力，升高纤网强度，加大密度，使纤网形成了具有一定强力、密度、弹性等性能的非织造品。

④热处理：将加固的原料短纤通过热辊温度、压力控制调整对工艺所需要的温度、压力进行热压成形。

⑤成卷：卷曲成卷。

⑥裁片：将生产好的装饰布按一定规格进行裁剪。此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废纤维（S1）。

⑦出厂：将裁剪好的无纺布成品检验后入库出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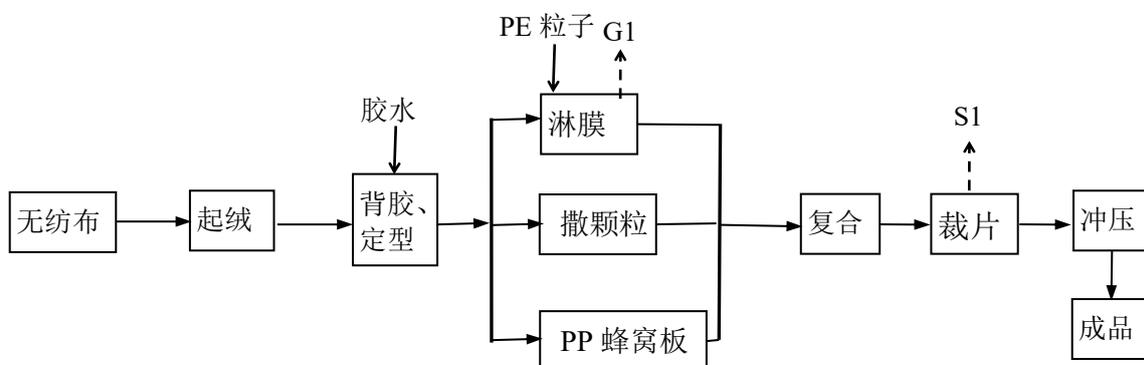


图 5-2 地毯、针刺无纺布生产工艺 2 流程图

生产工艺 2 流程简要说明：

①起绒：采用机器起绒，主要在织物底布上用排针机械裁绒，形成圈绒或割绒毯面。

②背胶、定型：本工序部分产品成卷纤维背测上胶，部分产品直接定型。上胶过程为在上胶机上进行滚胶，此工序常温操作，不加热。

③淋膜：将塑料颗粒热熔成膜，附在成卷纤维表面，便成为淋膜。此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非甲烷总烃废气（G1）。

④撒粉：在成卷纤维表面撒 PE 粒子。

⑤PP 蜂窝板：在蜂窝复合生产线上，起绒产品与背层贴合。

⑥复合：产品按设计要求，分别在各自的生产线上进行复合成型。

⑦裁片：将生产好的装饰布按一定规格进行裁剪。此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废纤维（S1）。

⑧出厂：将裁剪好的无纺布成品检验后入库出厂。

3、污染物产生环节

表 5-1 污染物产生环节汇总表

类别	代码	产生工序、设备	主要污染物	产生规律
噪声	N	生产过程	机械噪声	间断
废气	G1	淋膜	非甲烷总烃	间断
固废	S1	裁剪	废纤维	间断
废水	W1	水刺	水刺废水	间断

4、水量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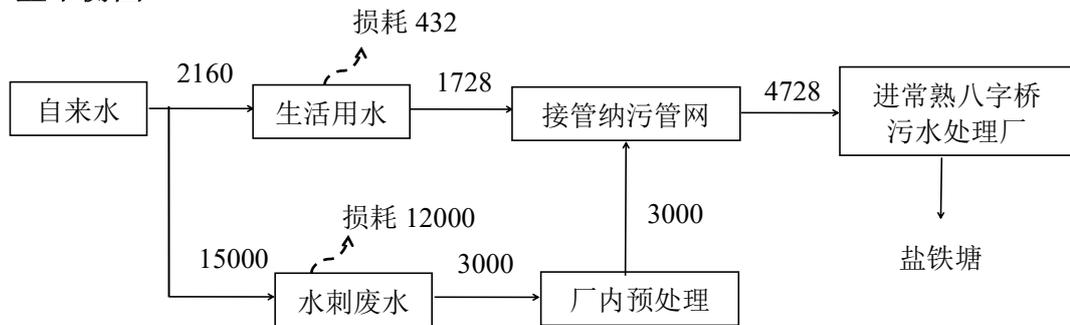


图5-2 全厂水量平衡图 (t/a)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1、废污水

1.1 废污水产生环节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水刺工序有水刺废水产生及排放。水刺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循环使用，厂内设计有 90m³ 的水池，废水循环使用一定次数之后接管至污水厂处理。水刺废水年排放量为 3000t/a。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20 人，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用水定额按 60L/（人·d）计，则本项目年生活用水量为 2160m³。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728m³/a。

1.2 废污水治理方案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纳污管网内，进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盐铁塘。

1.3 废污水排放情况

表 5-2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去向

污水来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1728m ³ /a	COD	500	0.864	接管	500	0.864	八字桥污水处理厂
	SS	400	0.69		400	0.69	
	NH ₃ -N	45	0.078		45	0.078	
	TP	8	0.014		8	0.014	
水刺废水 3000m ³ /a	COD	500	1.5	预处理后接管	500	1.5	
	SS	400	1.2		400	1.2	

2、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源强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噪声排放情况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声级 dB (A)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距厂界距离 m
针刺线	5 条	75	加设减振基础，车间隔声	25	5 (W)
起绒线	4 条	75		25	5 (W)
拉幅线	2 条	75		25	5 (W)
淋膜线	2 条	75		25	5 (W)
撒粉线	1 条	75		25	5 (W)
全自动裁布机	2 台	75		25	5 (W)
液压打包机	1 台	75		25	5 (W)

蜂窝板生产线	1条	75		25	5(W)
压机	2台	75		25	5(W)
点断线	1条	75		25	5(W)
缝编机	3台	75		25	5(W)
水刺线	2条	75		25	5(W)
冲床	1台	75		25	5(W)
分切线	1条	75		25	5(W)
空压机	1台	75		25	5(W)

3、固体废物

3.1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废纤维（50t/a）以及废胶水桶（2t/a）；废气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3t/a）；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18t/a）。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的规定，判断以上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具体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4。

表 5-4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纤维	裁剪	固态	纤维	50	√	—	固废鉴别导则
2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态	垃圾	18	√	—	
3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	3	√	—	
4	废胶水桶	生产过程	固态	胶水	2	√	—	

3.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根据《国家危废名录》（2016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本项目产生固废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具体判定结果见表 5-5。

表 5-5 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1	废纤维	一般固废	裁剪	固态	纤维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	60	50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日常生活	固态	垃圾		—	—	99	18
3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		T	HW49	900-041-49	3
4	废胶水桶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固态	胶水		T	HW49	900-041-49	2

3.3 固废治理方案

本项目生活垃圾中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纤维统一收集后综合利用；废胶水桶由供应商回收；废活性炭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固废均得到妥善安全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表 5-6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纤维	一般固废	66	—	50	综合利用	/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9	—	18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
3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T	3	委外	有资质单位
4	废胶水桶	危险废物	HW49	T	2	回收	供应商

4、废气

4.1 废气产生情况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为淋膜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G1。

淋膜废气 G1：本项目淋膜工序会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废气，年工作时间为 2400h，采用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风量为 6000m³/h。根据业主提供的数据及类比同行业实际生产情况，产生量按胶水使用量的 1%计，美国环保局推荐数据每吨塑料粒子原材料产生 0.35kg 有机废气。本项目胶水使用量为 100t/a、塑料粒子的使用量为 500t/a，则非甲烷总烃废气的产生量为 1.75t。经配套的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捕集率为 90%，未捕集部分 0.17t/a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处理效率按 90%计，有组织废气的产生量为 0.158t/a，经 15m 高的 1#排气筒达标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淋膜过程中未捕集的废气。

本项目淋膜废气经配套的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捕集率为 90%，未捕集部分 0.17t/a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4.2 废气排放状况

(1) 有组织废气

表 5-7 项目有组织工艺废气污染物汇总表

排气筒	污染源来源	排气量 m ³ /h	污染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排放方式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1#	淋膜	6000	非甲烷总烃	1.58	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11	0.066	0.158	60	/	连续
----	----	------	-------	------	---------------	----	----	-------	-------	----	---	----

(2) 无组织废气

表 5-8 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汇总表

	污染源来源	污染物产生情况		排放状况			面源面积	面源高度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浓度(mg/m ³)	速率(kg/h)	排放量(t/a)		
车间	淋膜	非甲烷总烃	0.17	—	0.024	0.17	1200m ²	8m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 物	有 组 织	1#	非甲烷总烃	110	1.58	11	0.066	0.158	外界大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	0.17	/	0.0024	0.17	
水 污 染 物	—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 污水 1728t/a	COD		500	0.864	500	0.864	污水处理厂	
		SS		400	0.69	400	0.69		
		NH ₃ -N		45	0.078	45	0.078		
		TP		8	0.014	8	0.014		
	水刺 废水 3000t/a	COD		500	1.5	500	1.5	厂内预处理 后接管污水 厂处理	
SS		400	1.2	400	1.2				
电离电 磁辐射	无								
固体 废 物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废纤维		50	0	50	0			
	生活垃圾		18	18	0	0			
	废活性炭		3	3	0	0			
	废胶水桶		2	2	0	0			
噪 声	分类	名称	数量	等效声级 dB (A)		距厂界距离 m			
	生产 设备	针刺线	5 条	75		5 (W)			
		起绒线	4 条	75		5 (W)			
		拉幅线	2 条	75		5 (W)			
		淋膜线	2 条	75		5 (W)			
		撒粉线	1 条	75		5 (W)			
		全自动裁布机	2 台	75		5 (W)			
		液压打包机	1 台	75		5 (W)			
		蜂窝板生产线	1 条	75		5 (W)			
		压机	2 台	75		5 (W)			
		点断线	1 条	75		5 (W)			
		缝编机	3 台	75		5 (W)			
		水刺线	2 条	75		5 (W)			
		冲床	1 台	75		5 (W)			
分切线	1 条	75		5 (W)					
空压机	1 台	75		5 (W)					
主要生态影响：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1) 水污染源

施工阶段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建筑废水。施工人员高峰时有 30 人，用水量按 50L/人·d（根据《给排水设计手册》）测算，生活污水产生量按日用水量的 80% 计，则生活污水最大排放量为 1.2m³/d。建筑废水来自砂石冲洗、混凝土养护、设备车辆冲洗等，据类比调查，废水产生量约为 5m³/d。

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₃-N 和动植物油；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浓度为 COD：200mg/L，SS：100mg/L，NH₃-N：30mg/L，动植物油：30mg/L，污染物排放量初步估算为 COD：0.24kg/d、SS：0.12kg/d、NH₃-N：0.036kg/d、动植物油：0.036kg/d。

(2) 大气污染源

施工阶段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建筑垃圾搬运、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土石方和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动力道路扬尘。此外，还包括建筑材料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

①施工扬尘

扬尘污染造成大气中 TSP 值增高，根据类比资料，施工扬尘的起尘量与许多因素有关。影响起尘量的因素包括：基础开挖起尘量、施工渣土堆场起尘量、进出车辆夹带泥砂量、水泥搬运量、弃土外运装载起尘量以及起尘高度、采取的防护措施、空气湿度、风速等因素有关。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科研所等单位在市政施工现场的实测资料，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 2.4m/s，建筑工地内 TSP 浓度为其上风向对照点的 2~2.5 倍，建筑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在其下风向可达 150m，影响范围内 TSP 浓度平均值可达 0.49mg/m³。当有围栏时，同等条件下其影响距离可缩短 40%。当风速大于 5m/s，施工现场及其下风向部分区域的 TSP 浓度将超过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三级标准，而且随着风速的增加，施工扬尘产生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由于粉尘的产生量与天气、温度、风速、施工队文明作业程度和管理水平等因素有关，因此，其排放量难以定量估算。

②施工车辆尾气

项目施工现场机械虽较多，但主要以电力为能源，无废气的产生。只有运输车辆及挖掘车辆以汽、柴油为燃料，有尾气的排放，主要污染物含有 CO、THC 等。

CO 主要来自燃烧设备的排气管，因为如果燃料燃烧完全，排气管排出的是 CO₂，但施工中的载重车辆常常处在空转、减速、加速等工作状态中，因而燃料燃烧往往不完全。空档时 CO 浓度为加速时的 2.6 倍，是常速时的 2.8 倍。施工中的车辆处于加速或减速，空档的状态较多，尤其是汽车在进入现场后，速度变换频繁，CO 排放量比正常情况下更大。

THC 机动车排放的 THC 主要来自内燃机所排出的废气，其次是曲轴箱的泄漏和燃料系统的蒸发。

(3) 噪声

施工期间，各种施工机械都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噪声污染，主要噪声源为推土机、起重机、振捣棒、机动翻斗车、自卸汽车、打夯机等，均会产生较大的噪声污染。

具体的噪声源强见表 7-1

表7-1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声级 dB(A)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强度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强度
1	推土机	80~90	4	机动翻斗车	85~90
2	起重机	80~85	5	自卸汽车	85~90
3	振捣棒	75~80	6	打夯机	90~95

(4) 固体废弃物

施工阶段的固废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等。

生活垃圾按人均产生量 0.5kg/d 计算，施工期人数按峰值 30 人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kg/d。本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袋装化，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后运往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或运往垃圾焚烧厂焚烧处置，做到日产日清。

根据同类施工统计资料，施工现场碎砖、过剩混凝土等建筑垃圾产生量约 2kg/m²，本项目建筑总面积为 4052m²，故整个施工期建筑垃圾的产生量约为 8t，考虑到建筑施工现场需求，碎砖、过剩混凝土大部分用于回填等，经类比分析，剩余建筑垃圾所占比例约为 10%，即 0.8t。剩余建筑垃圾需按建筑垃圾有关管理要求及时清运出场并进行填埋等处置。施工过程中固体废物产生情况统计见表 7-2。

表 7-2 施工阶段固体废物排放状况

固废种类	日均产量	整个土建施工期产生量	处置方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15kg/d	—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建筑垃圾	—	8t	按照有关管理要求及时清运出场运送至有关部门制定的填筑地点进填埋

建筑垃圾按照《常熟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实施细则》（常政办发〔2011〕47号）要

求运送至制定地点处置。

（5）施工土石方

本项目不设取土场。从水土保持角度,为保护项目占地中土壤养分丰富的表层熟土层,同时作为项目绿化时用土,需要将必要的熟土层进行表土剥离,实施定点堆放,根据有关要求,剥离熟土至少剥离厚度为 0.2m,项目建设完毕时作为绿化用土回填,少量的渣土送至弃土场。渣土弃置场由市渣土主管部门统一设置,本项目的弃土应按照《常熟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实施细则》(常政办发〔2011〕47号)要求及时清运,送至指定的弃土场处理,不能及时清运的应当妥善堆放,并采取防溢漏、防扬尘措施,不得随意丢弃。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为水刺废水和生活污水，废污水排放源强如表 7-1：

表 7-1 本项目废污水排放源强

排放口	排放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厂排口	生活污水 1728t/a	COD	500	0.864	污水处理厂
		SS	400	0.69	
		NH ₃ -N	45	0.078	
		TP	8	0.014	
	水刺废水 3000t/a	COD	500	1.5	厂内预处理后接管污水厂处理
		SS	400	1.2	

本项目水刺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纳污管网内，进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盐铁塘。

厂内污水预处理流程件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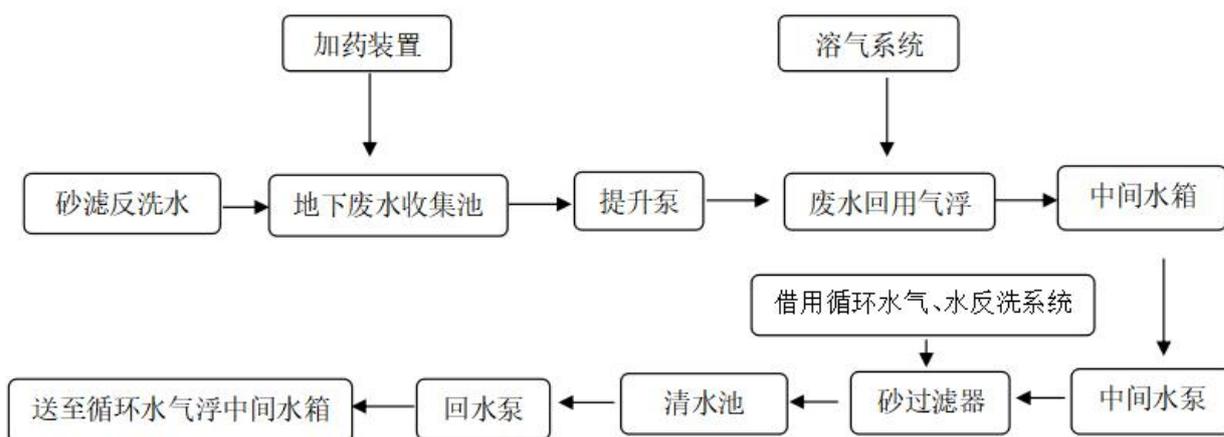


图 7-1 厂内污水预处理流程图

常熟市江南水务有限公司（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采用改良 A²/O 处理工艺，一期投运时间为 2012 年，处理能力为 15000m³/d，规划收集范围为支塘镇综合污水、古里白茆镇生活污水以及董浜镇转输来的生活污水和部分工业废水，其中生活污水量占 65%、工业废水量占 35%，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 A 标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表 2 标准，尾水排入盐铁塘。

本项目营运后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5.76m³/d，且水质简单，故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

完全能接纳本项目废水，不会对其处理负荷构成明显冲击，不会影响污水厂的出水水质，不会影响纳污河道水质功能。

表 7-2 本项目废污水经污水厂处理后排放源强

排放口	排放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污水厂 厂排口	生活污水 1728t/a	COD	50	0.086	盐铁塘
		SS	10	0.017	
		NH ₃ -N	5	0.009	
		TP	0.5	0.0009	
	水刺废水 3000t/a	COD	50	0.15	
		SS	10	0.03	

2、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纤维统一收集后综合利用；废胶水桶由供应商回收；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表 7-3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60	—	50	综合利用	/
2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T	3	委外	有资质单位处置
3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9	—	18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
4	废胶水桶	危险废物	HW49	T	2	回收	供应商

本项目各类废物分类收集、分别存放，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3、声环境影响分析

表 7-4 噪声排放源强

噪声源名称	数量	设备声级 dB (A)	治理措施	厂界声级 dB (A)
针刺线	5 条	75	合理布局设备，加设减振基础，车间隔声，合理安排工作时间	≤50
起绒线	4 条	75		≤50
拉幅线	2 条	75		≤50
淋膜线	2 条	75		≤50
撒粉线	1 条	75		≤50
全自动裁布机	2 台	75		≤50
液压打包机	1 台	75		≤50
蜂窝板生产线	1 条	75		≤50
压机	2 台	75		≤50
点断线	1 条	75		≤50

缝编机	3 台	75		≤ 50
水刺线	2 条	75		≤ 50
冲床	1 台	75		≤ 50
分切线	1 条	75		≤ 50
空压机	1 台	75		≤ 50

噪声治理措施:

①项目方选择低噪声设备;②合理布局噪声设备;③车间围墙隔声;④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夜间不生产;⑤噪声随距离衰减。

声环境影响预测:

本次环评声环境影响预测方法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噪声预测计算模式。预测模式如下:

①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2} = L_{p1} - (TL + 6)$$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L_W = L_{p2}(T) + 10 \lg s$$

倍频带声压级合成 A 声级计算公式:

$$L_A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pi} - \Delta L_i)} \right]$$

②单个室外的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基本公式

$$L_A(r) = L_{AW} - D_C - A$$

A 可选择对 A 声级影响最大的倍频带计算,一般可选中心频率为 500Hz 的倍频带作估算。

③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

项目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距离声源 r 处的 A 声级为:

$$L_A(r) = L_{AW} - 20 \lg(r) - 8$$

在预测时还需考虑相关建筑物的屏障衰减和厂房衰减。衰减量的计算方法为导则(HJ2.4-2009)的 8.3.3~8.3.6 节。

④预测点的噪声叠加如下式：

$$L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di}} \right)$$

以上式中符号意义见（HJ2.4-2009）的相关内容及其附件。

表 7-5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贡献值 dB(A)

预测点位	贡献值	标准值	
		昼	夜
西边界	51.45	65	55
北边界	48.34	65	55
东边界	48.12	65	55
南边界	50.34	65	55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和厂房隔声后，到北、东、南、西面厂界贡献较小。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本项目距离敏感目标较远（≥375 米），不会产生扰民噪声。

4、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产生情况

根据计算，项目建成后，其废气总排放情况汇总见如下：

表 7-6 项目有组织工艺废气污染物汇总表

排气筒	污染源来源	排气量 m ³ /h	污染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排放方式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1#	淋膜	6000	非甲烷总烃	1.58	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11	0.066	0.158	60	/	连续

（2）无组织废气

表 7-7 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汇总表

	污染源来源	污染物产生情况		排放状况			面源面积	面源高度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车间	淋膜	非甲烷总烃	0.17	—	0.024	0.17	1200m ²	8m

经预测废气经配套的废气治理设施净化处理后，废气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及表 9 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大气防护距离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确定方法: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各无组织源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出的距离是以污染源中心点为起点的控制距离,并结合厂区平面布置图,确定控制距离范围,超出厂界以外的范围,即为项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

该项目无组织排放源主要为非甲烷总烃。采用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基于 A.1 估算模式开发的计算模式软件进行预测。其环境防护距离源强见表 7-8。

表 7-8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参数

污染物	面源高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评价标准 (mg/m ³)	计算结果
非甲烷总烃	8	30	40	0.024	2.0	无超标点

根据软件计算结果,本项目厂界范围内无超标点,即在本项目厂界处,污染物浓度不仅满足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要求,同时已达到其质量标准要求。

(3) 卫生防护距离

① 计算公式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有关规定,要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本次评价针对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可由下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05} L^D$$

C_m----为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 mg/m³;

Q_c----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h;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 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 (m²) 计算;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无因次。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表 7-9 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计算表

车间	影响因子	Q _c (kg/h)	r (m)	A	B	C	D	C _m (mg/m ³)	L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24	34.64	470	0.021	1.85	0.84	2.0	2.46

本项目生产车间的无组织废气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其计算卫生防护距离为 2.46

米。本项目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边界起 50 米。

目前在项目所在地周边均为厂区，距离最近敏感保护目标（小蔡泾）375 米，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要求。

5、环境管理

（1）加强对管理人员的教育

要经常加强对环保管理人员的教育，包括业务能力、操作技术、环保管理知识的教育，以增强他们的环保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2）加强生产全过程的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应加强生产全过程的环境管理，始终贯彻清洁生产，节约原材料和能源，减少所有废弃物的数量；减少从原材料选择到产品最终处置的全生命周期的不利影响。

（3）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

项目建成投产前，必须切实做好各环保设备的选型、安装、调试；对各环保设施，要加强管理，定期保养、及时维修，保证设施正常运行。

（4）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要正确处理好发展生产和保护环境的同步关系，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结合起来。要把环境管理作为企业管理的一个组成部分，并贯穿于生产全过程，将环境指标纳入生产计划指标，制订与其相适应的管理规章制度。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1#	非甲烷总烃	经配套的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达标排放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排放
			SS		
			NH ₃ -N		
		TP			
水刺废水			COD	厂内预处理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排放
			SS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废纤维	综合利用	100%处置，“零”排放
	危险固废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置	
			废胶水桶	供应商回收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加装减振基础；合理布局噪声设备；车间围墙隔声；合理安排工作时间	厂界达标
其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结论

1、项目概况

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常熟市支塘镇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经三路南侧，项目征用土地新建厂房，建筑面积 43405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主要产品为年生产针刺无纺布 4000 吨、地毯 5000 吨以及顶棚无纺布 5000 吨。总投资 18000 万元。

2、项目建设与地方规划相容

项目地处常熟市支塘镇工业园区，该园区规划为装备制造及汽车装备零部件、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等，本项目与区域规划相符；使用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建设符合地方规划。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自 2012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本项目建设地点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禁止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禁止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禁止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禁止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等。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项目的实施能够满足《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常熟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常政发〔2016〕59 号附件、20161101），常熟市现有 5 类 12 个生态红线区域（其中 9 个省级红线管控区及 3 个市级红线管控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是东北侧的沿江高速公路生态公益林（市级红线管控区），距离本项目最近距离为 4.6km，因此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生态红线管控区要求相符。

3、项目建设与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相符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批准颁发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的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以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的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的政策法规和产业政策。

本项目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以及《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所规定的类别,项目符合用地政策。

因此,项目的选址和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4、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

本项目从设备安装、生产运行、产品销售等过程中尽可能减少资源和能源的浪费,符合清洁生产及循环经济的要求。所选用的设备装备和工艺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不含国家禁止使用或限期淘汰的机械设备,也没有使用国家和地方禁止或限制使用的落后的生产工艺及原辅料。建议业主不断提高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依照《清洁生产促进法》的相关要求,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制定符合切实可行的清洁生产方案

5、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现状

(1)水环境——项目纳污水体盐铁塘水质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V类标准要求,能达到水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水环境质量良好。

(2)大气环境——建设项目地址的大气环境主要污染物SO₂、NO₂及PM₁₀指标均基本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说明目前项目拟建地周围的大气环境质量较好。

(3)声环境——根据项目所在地现有的监测统计资料显示,拟建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表明本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能满足其环境功能要求。

(4)本项目的 all 环境影响因素均较轻,对项目地周围的环境影响不大,项目上马后,其周围的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功能不会发生改变。

6、项目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1) 废水

本项目水刺工序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接管至常熟市八字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噪声

主要噪声源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方拟选用低噪音、振动小的设备,从源头上对噪声源进行控制;通过隔声、减振、消声措施,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生产噪声不会对敏感目标产生影响,厂界噪声能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3)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所在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活性炭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胶水桶收集后由供应商回收；废纤维统一收集后综合利用。固废实现“零”排放。

(4)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淋膜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淋膜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配套的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 1#排气筒达标排放。

7、项目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

(1) 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并进污水处理厂处理，且水质简单，不会对污水厂运行产生影响，因此本项目废污水经污水厂有效达标处理后对水体影响较小。

(2) 噪声

本项目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经治理措施治理后能达标排放，厂界可以达标，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地原有声环境功能级别；厂区生产区距离敏感目标较远，生产噪声经隔声衰减后不会产生扰民噪声。

(3)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4) 废气

本项目废气经配套设施处理后，基本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8、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

本项目废水排放总量纳入常熟八字桥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中；废气在区域内平衡；固废分别收集后集中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建设单位的总量控制指标由建设单位申请，经常熟市环保局批准下达，并且以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的形式保证实施。

9、“三本账”汇总表

项目“三本账”见表 9-1。

表 9-1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t/a)
----	-------	-----	-----	-----------

		(t/a)	(t/a)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气	有组织	VOCs	1.58	1.422	0.158
	无组织	VOCs	0.17	0	0.17
生活污水	水量		1728	0	1728
	COD		0.864	0	0.864
	SS		0.69	0	0.69
	NH ₃ -H		0.078	0	0.078
	总磷		0.014	0	0.014
水刺废水	水量		3000	0	3000
	COD		1.5	0	1.5
	SS		1.2	0	1.2
固废	一般固废		50	50	0
	危险废物		5	5	0
	生活垃圾		18	18	0

注：上表中 VOCs 的量即为非甲烷总烃的量。

10、“三同时”一览表

本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如下：

表 9-2 污染治理投资与“三同时”一览表

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汽车内饰无纺布生产项目						
项目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淋膜	非甲烷总烃	卧式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	达标排放	20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接管	达到接管标准	2	
	生产废水	COD、SS	厂内预处理后接管	达到接管标准	5	
固废	生产过程	废纤维	综合利用	不产生二次污染、“零”排放	2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胶水桶	供应商回收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所收集			
噪声	生产、公辅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消声；合理布局	厂界达标	2	
卫生防护距离	以生产车间边界起 50 米设为卫生防护距离。			/	/	
事故应急措施	保证安全通道、节能电器、节水设施和消防措施设备完好运行			防范风险应对突发事故，把风险危害降到最小	1	
环境管理（机	落实环境管理人员；委托有资质单位监测			保证污染治理措施正常实施	2	

构、监测能力等)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雨污分流设施，雨水、污水分流排入区域相应管网（依托原有设施）	达到规范化要求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水污染物在八字桥污水处理厂总量内平衡	符合区域总量控制目标	/	
合并			34	

结论：

综上所述，苏州长晟无纺科技有限公司新建汽车内饰无纺布生产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其选址符合当地总体规划要求，本项目对各污染物采取的治理措施得当可行，各类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工程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较小的范围内。因此，从环保角度来说，本工程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要求：

1、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生产规模、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生产品种、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2、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治理措施。公司应十分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境保护管理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强化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3、项目运营期间，注意加强隔声降噪，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注意加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周围环境状况图
- 3、项目平面布置图
- 4、项目周围环境照片
- 5、常熟市生态红线图
- 6、区域规划图

附件

- (1) 发改委项目备案证
- (2) 租赁协议及土地证
- (3) 污水接管许可证
- (4) 危废协议
- (5) 环评合同及委托书
- (6) 建设单位确认书
- (7) 项目基础信息表
- (8) 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